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 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 037-01 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2024 年 12 月 2 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评价分值：81.91 评价等级：良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开展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管理科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社保农业科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世雄		
自评方式	部门总结自评	自评分值	99	自评等级	优	
评价方式	政府采购第三方机构	评价分值	81.91	评价等级	良	
子项目数	1	抽查子项目数	1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1	抽查类数	1	占比（%）	1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市)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219.00				219.00	
	抽查资金	219.00		抽查资金占比（%）	100	
抽查区域	呈贡区					
有效问卷数	本次收回问卷723份，实际有效问卷723份，其中：工作人员调查问卷12份，受益群众调查问卷711份。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工作人员调查问卷达到满意以上12份，受益群众调查问卷达到满意以上675份。	占比（%）	受益群众满意度为92.20% 工作人员满意度为96.67%，综合满意度为94.41%。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
(三) 实施内容	4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5
(五) 组织管理情况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标准和评价抽样	11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6
三、绩效评价结论	18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8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9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1
(一) 决策情况分析	21
(二) 过程情况分析	24
(三) 产出情况分析	26
(四) 效益情况分析	28
五、存在问题	31
(一) 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	31
(二) 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31
(三) 部分任务完成率不达标，项目实施效果不佳	32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33
六、建议	33
(一) 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	33
(二) 加强项目过程管理，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	34

（三）开展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管理效能	34
（四）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35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36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有关中央决策部署、省工作要求，巩固深化拓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成果，通过开展“绿城市、治污染、除四害、食安心、勤锻炼、管慢病、家健康”行动，推动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做到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昆明市推进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昆办发〔2022〕39号）、《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呈办通〔2023〕17号）等文件，对顺利通过国家复审工作的总体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等作出了安排部署。17家单位按照“辖区负责、条块结合、全面整治、确保达标”的总要求，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专项整治与全面提升相结合、阶段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落实长效机制，确保各项指标达标，顺利通过复审，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市）命名，申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项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检查工作应到位资金21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1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207.53万元，结余资金11.47万元，预算

执行率为 94.76%。

二、绩效评价结论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1.91 分，评价等级为“良”。

经评价，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得到充分、有效支出，确保了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生态环境、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的部分指标达标，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因素得到有效控制，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全面增强，健康昆明建设深入推进，对顺利通过复审，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市）命名发挥了积极促进作用。但也存在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部分任务完成率不达标，项目实施效果不佳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等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

一是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巩固创“国卫”成果项目资金量大，涉及项目实施单位多，工作内容繁杂，是一项持续性系统工程。但由于目前尚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有待提高。

二是项目资金被用于办公经费开支。通过查阅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的 2023 年 11 月 44 号凭证，发现用项目资金支付 2023

年 5 至 9 月份办公耗材费用 8,178 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评价发现，龙城街道 2023 年 12 月记账 6，2023 年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经费合同约定收到发票并通过验收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项目实际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前已收到发票并验收合格，但支付款项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未按合同约定在 7 个工作日内付款。

二是项目未按计划及时开展。根据《呈贡区爱卫办关于迅速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氛围的通知》要求，各街道要在 4 月底前在主次干道、高速公路出入口、公共场所、社区主要路段等区域，新增或更换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相关宣传标语、宣传海报。但因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于 2023 年 8 月才通过请示并同意拨付到各单位，资金下达较晚，项目实施滞后。

（三）部分任务完成率不达标，项目实施效果不佳

一是部分项目指标未完成。开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生态环境、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 56 项指标任务中 51 项已完成，5 项未完成（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生态环境目标任务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每千常住人口

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药师（药士）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均未达标）。未完成的原因主要是宣传力度不够，抽样调查样本量少，医疗总量不足和短板弱项明显。

二是部分项目实施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通过实地评价，检查了主次干道、住宅小区、城中村、农贸市场、重点场所、综合医院、早夜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中心、公园等，了解到市民大多认为整体文明素质有一定程度提高，但仍有城乡结合部和农贸市场周边“十乱”现象突出；“门前三包”制度和清扫保洁责任落实不到位，卫生死角较多；垃圾桶普遍未加盖，垃圾就地堆放现象突出；流动摊贩存在无证经营和占道经营现象；社区和单位绿化带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车辆停放于非机动车道上，影响非机动车正常行驶。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一是重要的目标任务未设置成指标评价，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无“数量指标”；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可衡量，不可考核，如“部门运转（推进卫生城市工作）=正常运转”“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二是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分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

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及产出效益情况，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报告内容中，项目绩效报告内容框架未根据文件要求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四、建议

（一）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

建议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办法。明确界定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实施分类管理；明确按专项资金预算核定资金具体用途，实行专账核算，严格按照预算科目设置明细子目进行核算，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同时，区卫健局及各单位结合本次绩效评价识别的资金使用不规范问题开展自检自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

（二）加强项目过程管理，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

一是进一步加强合同履约管理。按照合同管理要求，严格执行合同约定内容，对合同履行情况实施有效监控，定期进行检查，因对方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履行，应当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如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合同。

二是加强项目前期论证。根据预算安排开支，强化预算支出执行责任，监督预算执行进度，做好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和措施，保证项目按计划进行。要督促单位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三）开展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管理效能

一是认真研读各项指标任务，制定针对性措施。如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应加强宣传，提升居民控烟意识，利用世界无烟日等主题宣传平台，普及吸烟和二手烟暴露的危害，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理念，同时开展呈贡区 15 岁以上人群烟草流行（扩样）监测工作，了解全区烟草流行现状。又如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应加强与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昆明市卫生健康局等上级部门的协调联动，及时报送相关台账资料，加强区域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确保各项评价指标稳定达标。

二是加大宣传及培训力度。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固卫和爱国卫生新“7 个专项行动”宣传，有针对性和时效性的在重点场所、社区、单位、背街小巷、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显著位置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

三是做实做细环境卫生治理、基础设施提升工作。加大重点区域卫生保洁力度和频次，及时清理卫生死角，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强化店家门前三包工作，确保店容整洁，对周边环境卫生无不良影响。强化城市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社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区域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路面硬化和平整水平，防止“坑洼、凸起、沙化、扬尘、积水”等现象发生。

（四）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申报年初预算时应认真分析项目年度实施的重点内容，

梳理项目绩效目标，以“做什么事，解决什么问题，达到什么目的”为框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合、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强化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引导、约束作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价质量。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 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的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6月至2024年8月对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及16家单位（以下简称“区卫健局及各单位”）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有关中央决策部署、省工作要求，巩固深化拓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成果，通过开展“绿城市、治污染、除四害、食安心、勤锻炼、管慢病、家健康”行动，推动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做到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昆明市推进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

方案（2022—2024 年）》（昆办发〔2022〕39 号）、《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呈办通〔2023〕17 号）等文件，对顺利通过国家复审工作的总体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等作出了安排部署。区卫生健康局及 16 家单位按照“辖区负责、条块结合、全面整治、确保达标”的总要求，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专项整治与全面提升相结合、阶段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落实长效机制，确保各项指标达标，顺利通过复审，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市）命名，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因素得到有效控制，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全面增强，健康昆明建设深入推进，人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国际大健康名城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明显提升。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1. 预算批复和下达情况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呈财社〔2023〕15 号）文件，区财政局批示下达区卫健局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经费 1 万元。

根据《区财政局对区卫健局关于申请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请示意见》区财政局批示下达区卫健局及各单位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218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应到位资金 219 万元,实际到位金额为 219 万元,(全为区级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金额为 207.53 万元,收回结余资金 11.4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76%。其中年度内各单位资金下达、使用、收回、结余详见下表 1:

表 1: 2023 年资金下达、使用、收回、结余统计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预算	到位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使用	结余	执行率	
龙城街道	25.00	28.00	28.00	0.00	112.00%	2023 年 11 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 10 万元中调整 3 万元至龙城街道。
斗南街道	25.00	28.00	28.00	0.00	112.00%	2023 年 11 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 10 万元中调整 3 万元至斗南街道。
吴家营街道	25.00	28.00	28.00	0.00	112.00%	2023 年 11 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 10 万元中调整 3 万元至吴家营街道。
乌龙街道	25.00	25.00	25.00	0.00	100.00%	
雨花街道	25.00	25.00	25.00	0.00	100.00%	
洛龙街道	25.00	25.00	25.00	0.00	100.00%	
区委宣传部	5.00	5.00	5.00	0.00	100.00%	
区城市管理局	15.00	15.00	15.00	0.00	100.00%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5.00	15.00	4.99	10.01	33.27%	
区卫健局	16.00	6.00	5.66	0.34	35.37%	2023 年 11 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 10 万元中调整 9 万元至龙城、斗南、吴家营街道;2023 年 8 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 10 万元中调减 1 万元至卫健局综合监督执法局。
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教育体育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昆明南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商投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交通运输局	3.00	3.00	1.91	1.09	63.56%	

单位名称	本年预算	到位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使用	结余	执行率	
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局	0.00	1.00	0.97	0.03	97.44%	2023 年 11 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 10 万元中调减 1 万元至卫健局综合监督执法局。
合计	219.00	219.00	207.53	11.47	94.76%	

（三）实施内容

呈贡区爱卫办结合辖区内单位工作实际，请示区人民政府，给予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共 219 万元（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区级资金 68 万元和 150 万元、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经费区级资金 1 万元），用于各成员单位开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生态环境、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相关工作。实施流程如下：

①组织宣传、工作发动阶段（2023 年 4 月）

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区爱卫办 3 月 28 日印发的《呈贡区爱卫办关于迅速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氛围的通知》要求，结合职能职责，细化分解任务，层层宣传发动，确保工作有序推进。各街道要在 4 月底前，在主次干道、高速公路出入口、公共场所、社区主要路段等区域，新增或更换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相关宣传标语、宣传海报。

②攻坚整改、自查提升阶段（2023 年 4 月—2024 年 11 月）

各牵头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指标任务分解”明确的各项指标任务，逐项开展自检自查，全面推进整改落实。严格按照线

上评估、国家群众满意率调查和现场评价的重要时间节点，做好数据收集审定、网络报送、台账归档、资料撰写、明查迎检点位打造、宣传氛围营造等准备工作。

各责任部门、各街道要加强协调配合，同步同责推进工作落实。“一办二组四部”要定期对标对点进行检查督导，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各部门、各街道整改到位。

③全面冲刺、复审迎检阶段（2023 年 4 月—2024 年 11 月）

各部门、各街道在自检自查、整治提升基础上，进一步整改完善，全面落实长效管理机制，坚决防止反弹，不断提高城市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预算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昆明市推进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昆办发〔2022〕39 号）、《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呈办通〔2023〕17 号）文件的同时，随文批复了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及相应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包括 1 类子项目（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涉及项目绩效目标为按照“辖区负责、条块结合、全面整治、确保达标”的总要求，坚持治标

与治本相结合、专项整治与全面提升相结合、阶段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落实长效机制，确保各项指标达标，顺利通过复审。

具体详见附件 2-1：《预算批复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经分析，2023 年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指标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绩效目标的设定未能充分反映项目实施的预期产出和成效，如扎实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大力营造宣传氛围，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太宽泛，缺少重要产出和效果，如确保健康县城建设及国家卫生城市指标完成情况达到合格；二是重要的目标任务未设置成指标评价，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无“数量指标”，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可衡量，不可考核，如“部门运转（推进卫生城市工作）=正常运转”“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通过前期实地调研，调查组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有效沟通，依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功能特性，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在项目绩效目标表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和部分绩效指标进行了补充：

（1）调整后的绩效目标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呈办通〔2023〕17 号）等文件要求，区卫健局结合辖区内单位工作

实际，围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七个要求，申请专项经费对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进行复审迎检工作，到2024年底完成健康县城建设及国家卫生城市各级评估，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因素得到有效控制，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全面增强，健康昆明建设深入推进，人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国际大健康名城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明显提升。

（2）调整后的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爱国卫生组织管理目标任务完成数=2项”“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完成数=8项”“市容环境卫生目标任务完成数=12项”“生态环境目标任务完成数=6项”“重点场所卫生目标任务完成数=7项”“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目标任务完成数=1项”“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完成数=20项”、质量指标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通过率=100%”、时效指标为“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100%”、成本指标为“预算调整是否按照国家规定进行预算调整”“实际成本未超预算金额或者合同金额”。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为“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生态效益指标为“改善生态环境”、可持续影响指标为“建立常态长效化管理机制”、满意度指标为“综合满意度等指标”。

详见附件：2-2《本次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五）组织管理情况

（1）职责分工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涉及财政部门 and 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其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财政部门：主要职责是资金的拨付及绩效管理。区财政局根据预算申报资料下达财政资金预算批复，后期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区卫健局及各单位：为加强复审迎检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局，与区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合署办公，同时设两个工作督查组、卫生健康指挥部、市容环境指挥部、生态环境指挥部、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指挥部（以下简称：“一办二组四部”）。各街道要建立和完善相应领导机制，统筹推进本辖区的复审迎检工作。

①领导小组办公室与呈贡区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合署办公。

工作职责：负责统筹部署全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协调解决重要问题；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推进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向领导小组提出工作建议，筹备召开领导小组各类会

议；负责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宣传工作，制定宣传方案，制作宣传片，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分解下达指标任务，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实施专业化检查指导；做好线上评估工作，督促指导做好台账资料收集整理工作；压实辖区属地责任，将工作任务列入年度责任目标进行考核；汇总梳理督查组上报情况，通过交办督办、情况通报等形式进行立项督办；对发现的重大综合性问题，及时报领导小组统筹解决。对各部门、各街道在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中出现的推诿扯皮、进展缓慢、整改不力等问题，及时报区纪委区监委、区委目督办、区政府目督办，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②两个督查组的工作职责：负责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的督查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媒体曝光、群众投诉、领导批示、上级调研督导反映的问题进行督查。

③卫生健康指挥部的工作职责：牵头负责“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重点场所卫生、疾病预防与医疗卫生服务、群众对卫生状况满意率”等五项指标任务，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推进落实各项议定事项，向领导小组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分解下达指标任务，实施专业化检查指导，严格对照《标准》及复审迎检工作要求推进工作落实，做好线上资料申报及迎接国家、省复审筹备等各项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④市容环境指挥部工作职责：牵头负责“市容环境卫生”指标任务，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推进落实各项议定事项，向领导小组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分解下达指标任务，实施专业化检查指导，严格对照《标准》及复审迎检工作要求推进工作落实，做好线上资料申报及迎接国家、省复审筹备等各项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⑤生态环境指挥部工作职责：牵头负责“生态环境”指标任务，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推进落实各项议定事项，向领导小组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分解下达指标任务，实施专业化检查指导，严格对照《标准》及复审迎检工作要求推进工作落实，做好线上资料申报及迎接国家、省复审筹备等各项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⑥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指挥部工作职责：牵头负责“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指标任务，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推进落实各项议定事项，向领导小组提出工作建议，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分解下达指标任务，实施专业化检查指导，严格对照《标准》及复审迎检工作要求推进工作落实，做好线上资料申报及迎接国家、省复审筹备等各项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管理制度

根据《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2021年版）》《昆明市推进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昆办

发〔2022〕39号）、《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呈办通〔2023〕17号）、《区财政局对区卫健局关于申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请示意见》等制度文件要求，对项目资金和实施过程进行管理，规范项目申报、项目实施和质量监督及验收等环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进行分析、评价，全面了解项目立项及资金管理、业务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效益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发掘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和措施，为今后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提供参考，为今后年度财政资金安排、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改善等方面提出可行性建议。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219万元，用于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标准和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

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呈贡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呈贡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设立指标，本项目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级指标 20 个。

详见附件 3：《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2）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 20 分，“过程”分值权重 20 分，“产出”分值权重 30 分，“效益”分值权重 30 分。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评价组评价（含资料核查和现场评价）、专家组会审、征求被评价部门意见、出具正式评价报告的程序开展评价工作。主要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综合评价法、资金审核法、实地评价法等评价方法。

（1）比较法：依据项目设立时的预算申报文件、预算批复下达文件，方案等资料进行纵向对比，通过对比项目预期目标和实际产出与效益，分析项目产出数量、质量的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等效益指标，并对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逐一分析、对比分析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情况。

（2）公众评判法：通过现场调查、座（访）谈及二维码发放电子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实施过程存在的问题，以及项目实施后对当地社会、生态、群众生产生活等各方面的正（负）面影响，同时获取主管部门、受益群众等对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满意度评价、项目改进意见建议。评价组也将调查、座（访）

谈及调查问卷获取的数据作为项目建设成效、综合满意度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依据。

（3）综合评价法：从区卫健局及各单位获取项目立项政策文件、预算批复、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规划方案、资金收支会计账簿等资料，通过查阅资料了解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综合从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总分。

（4）资金审核法：通过对财务原始凭证的核查，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和检查，对未及时拨付、资金沉淀闲置的原因进行追溯分析，结合各种统计报表对相关数据勾稽关系进行对比分析，发现疑点时应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5）实地评价法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档案资料研究、实地调研、一对一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实地评价。实地评价过程中，根据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目标及内容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区卫健局及各单位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中主要使用两类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根据项目自评报告、项目工作方案等项目申报时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调整，并以调整后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作为绩效评价的计划标准；

（2）历史标准：项目设置的相应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但存在历史数据的，以历史数据为比较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等级分为：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5. 评价抽样

（1）项目资料及资金 100%全覆盖：本次绩效评价收集了项目前期申报资料、相关单位管理制度、实施进展情况、项目资金支付流水及财务凭证、阶段性成果等资料，实现了对项目过程资料和资金支出全覆盖评价。

（2）实地评价抽样：为进一步验证所收集项目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绩效评价组综合考虑项目的区域分布和资金投入情况，对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的

使用情况进行实地抽查。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开展前期调研

在接受委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区卫健局及区财政局等单位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进度情况、绩效自评情况等，并收集相关文件资料。组织组员对收集到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对项目全方位了解。

2. 实地评价

一是与部门的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的立项、管理和绩效情况，探讨总结项目亮点经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以及相应的解决对策。

二是收集和查阅部门方案、年度工作计划及总结、重点项目申报、立项、招标采购、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进度、项目成果及项目验收等有关文件资料，核实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检查项目进度、评价项目成果，对重要数据和资料，通过复印、扫描、拍照及收集原件等方式留存，并对其进行整理分析。

三是根据实施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评价工作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对项目实施单位及相关参与实施的人员进行满意度调查。

四是依据绩效评价指标对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打分，及时完整地收集整理、统计分析相关资料，完成实地评价工作。

3. 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

（1）数据整理

评价工作组在评价实施过程中，采用合理方法对收集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和全面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对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通过充分收集、分析和加工数据信息，形成对绩效评价宏观与微观层面的数据信息支撑。

（2）绩效分析与评分

按照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量化评分。一是绩效评价指标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中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分别分析各指标的评价情况；二是对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完成绩效分析后运用既定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数据和分析结果，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根据各项指标权重，算出综合绩效分值，根据绩效得分，确定绩效等级。

（3）综合评价

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量化

评分的基础上，总结分析评价对象总体的绩效情况及相关经验与做法，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以事实为依据，认真梳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剖析影响绩效的主要问题，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针对存在的问题，总结教训，提出对策建议。

（4）撰写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区财政局的要求，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被评审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1.91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 2：

表 2：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00	80.00%
过程	20	16.84	84.20%
产出	30	27.32	91.07%
效益	30	21.75	72.50%
合 计	100	81.91	81.91%

经评价，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得到充分、有效的支出，确保了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生态环境、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

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的部分指标达标，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因素得到有效控制，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全面增强，健康昆明建设深入推进，对顺利通过复审，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市）命名发挥了积极促进作用。但也存在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部分任务完成率不达标，项目实施效果不佳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设置产出、效益共 8 个三级绩效指标，其中，质量达标率等 3 个指标已完成，实际完成率等 5 个指标部分完成，具体情况如表 3：

表 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0%	部分完成	①爱国卫生组织管理目标任务完成率为 100%； ②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总计 8 项，完成 7 项，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 ③市容环境卫生目标任务完成率为 100%； ④生态环境目标任务总计 6 项，完成 5 项，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 ⑤重点场所卫生目标任务完成率为 100%； ⑥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目标任务完成率为 100%； ⑦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总计 20 项，完成 17 项，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药师（药士）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不达标；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完成	根据《云南省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3年度推进健康县城建设州市考核情况的通报》（云爱卫专项办发〔2024〕1号）呈贡区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县城复审。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部分完成	通过提供的数据可知，项目基本按照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实施方案和规范制度的要求按时完成相应时间节点的工作。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于2023年8月申请并拨付到各单位，未及时完成《呈贡区爱卫办关于迅速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氛围的通知》要求各街道要在4月底前，在主次干道、高速公路出入口、公共场所、社区主要路段等区域，新增或更换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相关宣传标语、宣传海报的工作，抽查9家，9家未按时完成。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100%	完成	经实地评价发现，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未超预算，未超出合同价、结算价，即项目成本控制良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	提高	部分完成	一是检查了主次干道、住宅小区、城中村、农贸市场、重点场所、综合医院、早夜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中心、公园等，了解到市民大多认为整体文明素质有一定程度提高，但仍有城乡结合部和农贸市场周边“十乱”现象突出；“门前三包”制度和清扫保洁责任落实不到位，卫生死角较多；垃圾桶普遍未加盖，垃圾就地堆放现象突出；流动摊贩存在无证经营和占道经营现象；社区和单位绿化带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抽查发现8项；二是调查问卷显示，94.45%的人认为通过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后，能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部分完成	本次评价共发放问卷723份，收回有效问卷723份，调查问卷显示，97.96%的人认为通过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后，能改善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可持续影响	建立常态长效化管理机制	健全	完成	通过现场走访、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从政策落实、资金配置、设施配置、重点工作安排等方面了解建立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5%	部分完成	调查问卷显示，共发放问卷 723 份，收回有效问卷 723 份，工作人员和社会群众对 2023 年市政道路、桥梁、市政设施维护管养的有效性的满意度为 94.41%。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部分满分为 2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80%，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依据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昆明市推进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昆办发〔2022〕39 号）、《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呈办通〔2023〕17 号）等文件设立，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

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区财政局以《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呈财社〔2023〕15 号）、《区财政局对区卫健局关于申请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请示意见》等文件下达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219 万元，项目已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根据《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年初申报预算时申报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基本相匹配，但是项目绩效目标未能充分反映项目实施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如扎实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大力营造宣传氛围，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太宽泛，缺少重要产出和效果，如确保各项指标达标，顺利通过复审。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1 分，得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已将绩效目标分解为产出、效益、满意度 3 个一级指标，分解的绩效指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申报绩效指标基本反映了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质量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已基本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如质量指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时效指标“宣传时效=卫生城市复审期间，及时、有效推荐宣传工作”。但重要的目标任务未设置成指标评价，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无“数量指标”，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可衡量，不可考核，如“部门运转（推进卫生城市工作）=正常运转”“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1 分，得 2 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申报预算时，按照《昆明市推进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昆办发〔2022〕39 号）的文件要求，并结合本部门 2023 年承担工作任务编制实施方案，明确了项目实施计划、具体工作内容、项目资金安排、项目组织管理等事宜，保障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资金批复文件、资金到账凭证、明细账等资料，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但存在资金分配额度不合理，项目单位对已分配资金进行调整的情形。如 2023 年 11 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 10 万元中调整 9 万元至龙城、斗南、吴

家营街道；2023 年 8 月调减 1 万元至卫健局综合监督执法局。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2 分，得 2 分。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为 2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6.84 分，得分率为 84.20%，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应到位资金 219 万元，实际到位金额为 21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资金 207.53 万元，收回结余资金 11.4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76%。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0.16 分，得 2.8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查阅项目明细账及相关会计凭证、银行支付单据、审批单据等记账原始凭证，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基本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但项目资金被用于办公经费开支。通过查阅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的 2023 年 11 月 44 号凭证，发现用项目资金支付 2023 年 5 至 9 月份办公耗材费用 8,178 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1 分，得 2 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各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如《昆明市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规定》《关于下发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三办法、三制度”的通知》（呈卫健发〔2022〕33号）等相关制度，通过流程梳理、实施措施及执行程序，对风险进行防范和管控，基本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机制，基本按照控制审批流程、机关内部规章制度要求开展管理工作。但项目管理制度缺失，巩固创“国卫”成果项目资金量大，涉及项目实施单位多，工作内容繁杂，是一项持续性系统工程。但由于目前尚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有待提高。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0.5分，得3.5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也存在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如评价抽样发现龙城街道2023年12月记账6，2023年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经费合同约定收到发票并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项目实际于2023年11月21日前已收到发票并验收合格，支付款项日期为2023年12月1日，未按合同约定在7个工作日内付款。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0.5分，得4.5分。

（3）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对2023年度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开展部

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自评。各单位按照自评工作程序开展自评工作，编制自评表。但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分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及产出效益情况，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报告内容中，项目绩效报告内容框架未根据文件要求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1 分，得 2 分。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7.32 分，得分率为 91.07%，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

（1）实际完成率：呈贡区爱卫办结合辖区内单位工作实际，请示区人民政府给予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共 219 万元（68 万元、150 万元、1 万元），用于各成员单位开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生态环境、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56 项指标任务，其中，已完成 51 项，未完成 5 项（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

生态环境目标任务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药师（药士）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未达标）。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0.88 分，得 13.12 分。

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根据《云南省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度推进健康县城建设州市考核情况的通报》（云爱卫专项办发〔2024〕1 号），呈贡区完成 2023 年健康县城建设及国家卫生城市省级评估。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3. 产出时效

（1）完成及时性：通过提供的数据可知，项目基本按照资金申请报告、实施方案和规范制度的要求按时完成相应时间节点的工作。根据《呈贡区爱卫办关于迅速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氛围的通知》要求，各街道要在 4 月底前在主次干道、高速公路出入口、公共场所、社区主要路段等区域，新增或更换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相关宣传标语、宣传海报。但因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于 2023 年 8 月才通过请示并同意拨付到各单位，资金下达较晚，项目实施滞后。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1.8 分，得 4.2 分。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经实地评价发现，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未超预算，未超出合同价、结算价，即项目成本控制良好。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1.75 分，得分率为 72.50%，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

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一是检查了主次干道、住宅小区、城中村、农贸市场、重点场所、综合医院、早夜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中心、公园等，了解到市民大多认为整体文明素质有一定程度提高，但仍有城乡结合部和农贸市场周边“十乱”现象突出的情况；“门前三包”制度和清扫保洁责任落实不到位，卫生死角较多；垃圾桶普遍未加盖，垃圾就地堆放现象突出；流动摊贩存在无证经营和占道经营现象；社区和单位绿化带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二是调查问卷显示，94.45%的人认为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后，能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5.55%的人认为未能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如公众场合吸烟常态化、垃圾桶普遍未加盖、垃圾就地堆放现象突出。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4.11 分，得 2.89 分。

2.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本次评价共发放问卷 723 份，收回有效问卷

723 份。调查问卷显示，97.96%的人认为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后，能改善生态环境。2.04%的人认为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后未能改善生态环境，如垃圾就地堆放现象突出、绿化带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等，建议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市民提高文明素质，改善生态环境。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0.14 分，得 6.86 分。

3. 可持续影响

建立常态长效化管理机制：通过走访了解，大众普遍认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工作是必要可行的，需要长期坚持发展。卫健局及各单位以《国家卫生城镇评审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为标准，以提升居民健康生活环境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目的，全面监督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情况，建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监管体系，全力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工作，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4.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本次问卷调查共设置 2 套问卷分别面向项目实施单位、受益群众发放，收回有效问卷共计 723 份，综合满意度为 94.41%。其中，项目实施单位收回 12 份，受益群众收回 711

份，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为 96.67%，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92.20%。

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4 分，得 6 分。

根据有效问卷的结果分析，该项目的调查问卷有如下反馈：

结合调查问卷及实地评价反馈，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主要存在以下薄弱环节：一是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等群众性参与活动没有经费保障，宣传发动效果不明显，建议加大经费投入，加大宣传力度；二是机构、职能、人员等配备不足，建议进一步促进实体化运行，给予人、财、物方面的保障；三是常态长效建设机制有待健全，基层单位工作落实不够，建议建立健全常态长效建设机制，加大基层单位工作监管。

薄弱环节具体表现如下：（1）问题整改浮于表面，没有形成长效机制，导致整治成效不佳，问题反复，建议建立健全常态长效建设机制，加大基层单位工作监管；（2）食品“三小”行业 and 重点场所“四小”行业体量大、成分复杂，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硬件设施不合规等现象普遍，整治难度大，易反弹回潮，建议加大经费投入，加大宣传力度，严格落实主体责任；（3）人均拥有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不足，医务人员紧缺，医疗卫生硬件设施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建议加大医疗卫生资源和硬件设施投入，聘用急需的医务人员；（4）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成效不明显，如呈贡区车辆乱停乱放，甚至直接停到人行道，车辆不礼让行人，十字路口的监控形同虚设，乱扔垃圾烟头，经常出现治标不治本的情况。

应加强宣传，强化思想意识；(5) 监督举报渠道不畅通，市民参与健康县城建设的积极性不足。建议持续鼓励市民参与监督，广泛发动市民群众，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对群众的投诉要认真研究，见行见效。

五、存在问题

（一）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

一是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巩固创“国卫”成果项目资金量大，涉及项目实施单位多，工作内容繁杂，是一项持续性系统工程。但由于目前尚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有待提高。

二是项目资金被用于办公经费开支。通过查阅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的 2023 年 11 月 44 号凭证，发现用项目资金支付 2023 年 5 至 9 月份办公耗材费用 8,178 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评价发现，龙城街道 2023 年 12 月记账 6，2023 年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经费合同约定收到发票并通过验收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项目实际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前已收到发票并验收合格，但支付款项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未按合同约定在 7 个工作日内付款。

二是项目未按计划及时开展。根据《呈贡区爱卫办关于迅速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氛围的通知》要求，各街道要在 4 月

底前在主次干道、高速公路出入口、公共场所、社区主要路段等区域，新增或更换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相关宣传标语、宣传海报。但因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于 2023 年 8 月才通过请示并同意拨付到各单位，资金下达较晚，项目实施滞后。

（三）部分任务完成率不达标，项目实施效果不佳

一是部分项目指标未完成。开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生态环境、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 56 项指标任务中 51 项已完成，5 项未完成（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生态环境目标任务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药师（药士）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未达标），未完成的原因主要是宣传力度不够，抽样调查样本量少，医疗总量不足和短板弱项明显。

二是部分项目实施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通过实地评价，检查了主次干道、住宅小区、城中村、农贸市场、重点场所、综合医院、早夜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中心、公园等，了解到市民大多认为整体文明素质有一定程度提高，但仍有城乡结合部和农贸市场周边“十乱”现象突出；“门前三包”制度和清扫保洁责任落实不到位，卫生死角较多；垃圾桶普遍未加盖，垃圾就地堆

放现象突出；流动摊贩存在无证经营和占道经营现象；社区和单位绿化带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车辆停放于非机动车道上，影响非机动车辆正常行驶。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一是重要的目标任务未设置成指标评价，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无“数量指标”；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可衡量，不可考核，如“部门运转（推进卫生城市工作）=正常运转”“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二是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分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产出效益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报告内容中，项目绩效报告内容框架未根据文件要求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六、建议

（一）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

建议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办法。明确界定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实施分类管理；明确按专项资金预算核定资金具体用途，实行专账核算，严格按照预算科目设置明细子目进行核算、专款专用，

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同时，区卫健局及各单位结合本次绩效评价识别的资金使用不规范问题开展自检自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

（二）加强项目过程管理，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

一是进一步加强合同履约管理。按照合同管理要求，严格执行合同约定内容，对合同履行情况实施有效监控，定期进行检查，因对方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履行，应当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如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合同。

二是加强项目前期论证。根据预算安排开支，强化预算支出执行责任，监督预算执行进度，做好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和措施，保证项目按计划进行。要督促单位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三）开展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管理效能

一是认真研读各项指标任务，制定针对性措施。如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应加强宣传，提升居民控烟意识，利用世界无烟日等主题宣传平台，普及吸烟和二手烟暴露的危害，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理念，同时开展呈贡区 15 岁以上人群烟草流行（扩样）监测工作，了解全区烟草流行现状。又如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应加强与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昆明市卫生健康局等上级部门的协调联动，及时报送相关台账资料，加强区域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确保各项评价指标稳定达标。

二是加大宣传及培训力度。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固卫和爱国卫生新“7个专项行动”宣传，有针对性和时效性的在重点场所、社区、单位、背街小巷、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显著位置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

三是做实做细环境卫生治理、基础设施提升工作。加大重点区域卫生保洁力度和频次，及时清理卫生死角，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强化店家门前三包工作，确保店容整洁，对周边环境卫生无不良影响。强化城市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社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区域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路面硬化和平整水平，防止“坑洼、凸起、沙化、扬尘、积水”等现象发生。

（四）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申报年初预算时应认真分析项目年度实施的重点内容，梳理项目绩效目标，以“做什么事，解决什么问题，达到什么目的”为框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合、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强化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引导、约束作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

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价质量。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 评价人员

2-1. 预算批复绩效目标表

2-2. 本次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3.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5. 问卷调查问题及结果统计表

6.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7. 绩效自评报告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10.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11.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人员声明书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

本声明书是针对开展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计划实施情况绩效评估工作而提供。绩效评估的目的是对该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工作经验、指出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措施，以提高被评价单位项目管理、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水平。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	
序号	姓名
1	张青
2	王世雄
3	邱少鹏
4	黄缘
5	矣瑞

预算批复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总体目标			扎实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大力营造宣传氛围，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年度目标			扎实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大力营造宣传氛围，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关于申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请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时效	卫生城市复审期间，及时、有效推荐宣传工作	宣传时效	《关于申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请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推进卫生城市工作）	正常运转	反映部门（单位）运转情况。	《关于申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请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对部门（单位）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	《关于申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的请示》

本次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年度目标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呈办通〔2023〕17号）等文件要求，区卫健局结合辖区内17家单位工作实际，围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七个要求，申请专项经费对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进行复审迎检工作，到2024年底顺利通过国家复审，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市）命名，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因素得到有效控制，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全面增强，健康昆明建设深入推进，人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国际大健康名城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明显提升。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产出数量	爱国卫生组织管理目标任务完成数	=2项	评价要点： ①国家卫生县或国家卫生乡镇是否≥1个； ②群众对卫生状况满意率是否≥90%。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完成数	=8项	评价要点： ①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是否≥23%； ②建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社区比例是否100%； ③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是否>38.5%； ④人均体育场地面积是否>2.2平方米； ⑤每千人口社会体育指导员数是否≥2.16名； ⑥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是否<20%； ⑦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学校建成比例是否≥90%； ⑧是否有全面控烟地方性法规规定（国家卫生县出台规范性文件或被市级全面控烟地方性法规规定覆盖）。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市容环境卫生目标任务完成数	=12项	评价要点： ①道路装灯率是否≥100%； ②主次干道每日保洁时间是否≥16小时； ③街巷路面每日保洁时间是否≥12小时； ④道路机械化清扫率（适用于城市）是否≥80%； ⑤城市管理信息化覆盖率（适用于城市）是否≥90%； ⑥建成区绿化覆盖率是否≥38%； ⑦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是否≥9平方米； ⑧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是否>35%； ⑨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是否=100%； ⑩管井盖完好率（适用于城市）是否≥98%； ⑪主城区回收网点覆盖率（适用于城市）是否=100% ⑫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是否≥75%。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产出数量	生态环境目标任务完成数	=6项	评价要点： ①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不超过100的天数是否≥320天； ②环境空气主要污染物年均值是否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③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是否≤55分贝； ④功能区声环境质量夜间达标率是否≥75%； 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是否=100%； ⑥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是否=100%。	《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重点场所卫生目标任务完成数	=7项	评价要点： ①学校校医或专（兼）职保健教师配备比率是否>70%； ②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开课率是否=100%； ③中小学生在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1小时； ④学校眼保健操普及率是否=100%； ⑤中小学生近视率是否逐年下降； ⑥中小学生肥胖率是否逐年下降； ⑦存在职业病目录所列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是否>90%。	《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目标任务完成数	=1项	评价要点： ①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率是否≥90%。	《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完成数	=20项	评价要点： ①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是否≤25%； ②甲、乙类法定传染病报告发病率是否不高于近五年平均水平； ③婴儿死亡率是否≤5.6‰； ④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是否≤7.8‰； ⑤孕产妇死亡率是否≤18/10万； ⑥人均预期寿命是否≥78.3岁； ⑦以街道（乡、镇）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是否≥90%； ⑧居住满3个月以上的适龄儿童建卡、建证率是否≥95%； ⑨辖区内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是否≥90%； ⑩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率是否≥90%； ⑪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是否呈下降趋势； ⑫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是否≥85%； ⑬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是否符合所在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⑭每千常住人口职业（助理）医师数是否符合所在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⑮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是否符合所在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⑯每千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是否符合所在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⑰每千常住人口药师（药士）数是否符合所在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⑱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是否符合所在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⑲建成区鼠、蚊、蝇、蟑螂的密度是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 ⑳重点行业和单位防蝇和防鼠设施合格率是否≥95%。	《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评价要点：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顺利通过率是否=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评价要点： 各项目标任务完成及时率是否=100%。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100%	评价要点： ①预算调整是否按照国家规定进行预算调整； ②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是否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合同金额。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	提高	评价要点： ①通过现场走访了解市民整体文明素质是否得到提升，是否能做到思想与行动并行； ②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您对本地市民在公共场所（车站、商场、影院、剧场、医院等）文明行为与道德素质如何评价”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问卷调查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评价要点： 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是否改善您周边的生态环境。”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问卷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常态长效化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评价要点： 通过现场走访、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从政策落实、资金配置、设施配置、重点工作安排等方面了解是否建立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	《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号）、长效机制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5%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第6题，《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卷：受益群众）》第7题，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综合满意度得分=（行业主管部门满意度*30%+受益对象满意度*70%）*10分。	问卷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5分; 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00	项目绩效目标未能充分反映项目实施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如扎实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大力营造宣传氛围,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大宽泛,缺少重要产出和效果,如确保各项指标达标,顺利通过复审。扣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00	①重要的目标任务未设置成指标评价,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无“数量指标”,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可衡量,不可考核,如“部门运转(推进卫生城市工作)=正常运转”“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扣1分。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2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2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00	②资金分配额度不合理,项目单位对已分配资金进行调整的情形。如2023年11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10万元中调整9万元至龙城、斗南、吴家营街道;2023年8月调减1万元至卫健局综合执法局。扣2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得2分; ②若资金到位率<100%,得分=资金到位率*标准分(2分)。	2.00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得3分,预算执行率>100%存在超支的情况,不应得分; ②若预算执行率<100%,得分=预算执行率*标准分(3分)。	2.8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资金207.53万元,收回结余资金11.4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4.76%,扣0.16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意一项情况,本指标,得0分。	2.00	存在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形,通过查阅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的2023年11月44号凭证,发现用项目资金支付2023年5至9月份办公耗材费用8,178元。扣1分。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未制定,扣除0.5分,扣完为止;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合法、合规、完整,扣除0.5分,扣完为止。	3.50	①存在资金管理制度欠完善。巩固创“国卫”成果项目资金量大,涉及项目实施单位多,工作内容繁杂,是一项持续性系统工程。但是,由于目前尚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扣0.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遵守扣除0.5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每发现一项调整手续不完备扣除0.5分,扣完为止;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扣完为止;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	4.50	①如评价抽样发现龙城街道2023年12月记账6,“2023年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经费”合同约定收到发票并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于2023年11月21日前已收到发票并验收合格,2023年12月1日支付款项,超过合同约定7个工作日内付款,扣0.5分。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3	部门是否按照办法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评价要点: ①绩效自评是否按规定时间及内容开展,是否结合部门年初预算批复目标表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补充设计个性指标; ②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要求。	①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及内容开展,且结合部门年初预算批复目标表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得1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 ③各级指标赋分权重符合要求,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00	自评工作重视程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分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不匹配,部分指标评分依据不充分,自评得分不合理等。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产出效益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报告内容中,项目绩效报告内容框架未根据文件要求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扣1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指标 (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实际完成率	14	用于考核“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完成爱国卫生组织管理目标任务； ②是否完成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 ③是否完成市容环境卫生目标任务； ④是否完成生态环境目标任务； ⑤是否完成重点场所卫生目标任务； ⑥是否完成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目标任务； ⑦是否完成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X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 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 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 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①完成爱国卫生组织管理目标任务，得2分； ②完成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得2分； ③完成市容环境卫生目标任务，得2分； ④完成生态环境目标任务，得2分； ⑤完成重点场所卫生目标任务，得2分； ⑥完成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目标任务，得2分； ⑦完成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得2分； 以上未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X指标分值。	13.12	②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总计8项，完成7项，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完成率为87.50%,扣0.25分； ④生态环境目标任务总计6项，完成5项，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完成率为87.50%,扣0.33分； ⑦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总计20项，完成17项，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药师（药士）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不达标,完成率为87.50%,扣0.30分。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达标率	6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是否顺利通过。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顺利通过，得6分，反之不得分。	6.00	
	产出时效 (6分)	完成及时性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各项目标任务完成及工作开展是否在规定时间内。	各项目标任务完成及工作开展在规定时间内，得满分，每发现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4.20	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于2023年8月申请并拨付到各单位，未及时完成《呈贡区爱卫办关于迅速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氛围的通知》要求各街道要在4月底前，在主次干道、高速公路出入口、公共场所、社区主要路段等区域，新增或更换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相关宣传标语、宣传海报的工作，抽查9家，9家未及时完成，扣1.8分。
	产出成本 (4分)	成本控制	4	考核项目的成本是否超预算，同时关注项目成本是否合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调整是否按照国家规定进行预算调整； ②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是否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合同金额。	①预算调整按照国家规定进行预算调整，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0.1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金额，得2分，发现一项超过预算金额或合同约定金额，扣0.5分，扣完为止。	4.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7分)	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	7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市民整体文明素质的影响程度。	评价要点： ①通过现场走访了解市民整体文明素质是否得到提升，是否能做到思想与行动并行； ②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您对本地市民在公共场所(车站、商场、影院、剧场、医院等)文明行为与道德素质如何评价”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①通过现场走访了解市民整体文明素质得到提升，能做到思想与行动并行，得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您对本地市民在公共场所(车站、商场、影院、剧场、医院等)文明行为与道德素质如何评价”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2.89	一是检查了主次干道、住宅小区、城中村、农贸市场、重点场所、综合医院、早夜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中心、公园等，了解到市民大多认为整体文明素质有一定程度提高，但仍有城乡结合部和农贸市场周边“十乱”现象突出；“门前三包”制度和清扫保洁责任落实不到位，卫生死角较多；垃圾桶普遍未加盖，垃圾就地堆放现象突出；流动摊贩存在无证经营和占道经营现象；社区和单位绿化带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抽查发现8项，扣4分；二是共发放问卷723份，收回有效问卷723份，调查问卷显示，94.45%的人认为通过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后，能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扣0.01分。
	生态效益 (7分)	改善生态环境	7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是否一定程度上改善生态环境。	评价要点： 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是否改善您周边的生态环境。”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是否改善您周边的生态环境。”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计算打分。	6.86	本项依据调查问卷中“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是否改善您周边的生态环境。”一栏评价加权平均得分=97.96%*7=6.86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6分)	建立常态长效化管理机制	6	用以反映和考核是否建立常态长效化管理机制保障项目可持续发展。	评价要点： 通过现场走访、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从政策落实、资金配置、设施配置、重点工作安排等方面了解是否建立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	通过现场走访、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从政策落实、资金配置、设施配置、重点工作安排等方面了解建立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得6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6.00	
	满意度 (10分)	综合满意度	10	考核项目实施后，行业主管部门和受益对象对项目的实施成效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第6题，《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卷：受益群众）》第7题，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综合满意度得分=（行业主管部门满意度*30%+受益对象满意度*70%）*10分。	根据调查问卷《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第6题，《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卷：受益群众）》第7题，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 ①最终满意度≥95%，得10分； ②95%>最终满意度≥85%，得6分； ③85%>最终满意度≥75%，得3分； ④75%>最终满意度≥65%，得1分； ⑤最终满意度<65%，得0分。	6.00	综合满意度为94.41%。
合计			100				81.91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本年预算	到位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使用	结余	执行率	
龙城街道	25.00	28.00	28.00	0.00	112.00%	2023年11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10万元中调整3万元至龙城街道。
斗南街道	25.00	28.00	28.00	0.00	112.00%	2023年11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10万元中调整3万元至斗南街道。
吴家营街道	25.00	28.00	28.00	0.00	112.00%	2023年11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10万元中调整3万元至吴家营街道。
乌龙街道	25.00	25.00	25.00	0.00	100.00%	
雨花街道	25.00	25.00	25.00	0.00	100.00%	
洛龙街道	25.00	25.00	25.00	0.00	100.00%	
区委宣传部	5.00	5.00	5.00	0.00	100.00%	
区城市管理局	15.00	15.00	15.00	0.00	100.00%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5.00	15.00	4.99	10.01	33.27%	
区卫健局	16.00	6.00	5.66	0.34	35.37%	2023年11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10万元中调整9万元至龙城、斗南、吴家营街道；2023年8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10万元中调减1万元至卫健局综合监督执法局。
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教育体育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昆明南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商投局	3.00	3.00	3.00	0.00	100.00%	
区交通运输局	3.00	3.00	1.91	1.09	63.56%	
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局	0.00	1.00	0.97	0.03	97.44%	2023年11月从已下达至卫健局的资金10万元中调减1万元至卫健局综合监督执法局。
合计	219.00	219.00	207.53	11.47	94.76%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250,000.00	3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宣传费			记账-13	所辖9个社区	34,076.10
2	健康教育宣传栏、宣传画、标识牌制作费用			记账-8	云南春畅广告有限公司	4,465.90
3	幸福小区（新草房片区）化粪池清理费			记账-23	米兰园小区物业公司	5,000.00
4	拨付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38	城内、古城、龙街、文昌4个社区	5,817.00
5	控烟区提示牌制作费用			记账-28	呈贡未来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41.00
6	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示范小区垃圾分类屋制作费用			记账-8	昆明凯盈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1,000.00
7	健康教育宣传画制作费			记账-21	呈贡未来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12.00
8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2	龙街社区	5,400.00
9	生活垃圾分类务实投放站广告牌制作费用			记账-7	云南春畅广告有限公司	900.00
10	创卫复审应急工程、网格案件处置及违建拆除费用			记账-5	昆明资博拆迁有限公司	32,136.29
11	2023年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经费			记账-6	云南滇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
12	拨付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38	城内、古城、龙街、文昌4个社区	54,151.71
13	拨付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38	城内、古城、龙街、文昌4个社区	3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250,000.00	3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国库集中支付呈贡龙城方佳广告经营部国家卫生城市复审禁烟标示牌制作费			记账-34	呈贡龙城方佳广告经营部	11,600.00
2	国库集中支付云南鉴诚印刷有限公司爱国卫生城市宣传资料制作费			记账-22	云南鉴诚印刷有限公司	38,400.00
3	国库集中支付昆明斗南国际花卉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65	昆明斗南国际花卉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4	国库集中支付花田里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65	花田里社区	30,000.00
5	国库集中支付梅子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65	梅子社区	30,000.00
6	国库集中支付斗南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65	斗南社区	40,000.00
7	国库集中支付江尾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65	江尾社区	40,000.00
8	国库集中支付小古城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65	小古城社区	30,000.00
9	国库集中支付小古城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83	小古城社区	10,000.00
10	国库集中支付花田里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83	花田里社区	10,000.00
11	国库集中支付梅子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补助（存量资金统筹使用）			记账-83	梅子社区	1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250,000.00	3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授权支付：6个社区2023年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25	中庄社区	5,000.00
2	授权支付：6个社区2023年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25	毓和社区	5,000.00
3	授权支付：6个社区2023年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25	致远社区	5,000.00
4	授权支付：6个社区2023年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25	廖家营社区	5,000.00
5	授权支付：6个社区2023年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25	谊康社区	5,000.00
6	授权支付：6个社区2023年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25	前卫营社区	5,000.00
7	授权支付：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700.00
8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400.00
9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4,500.00
10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4,500.00
11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400.00
12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400.00
13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4,500.00
14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4,500.00
15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400.00
16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400.00
17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400.00
18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4,500.00
19	授权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1		3,400.00
20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21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23,000.00
22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0,000.00
23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22,000.00
24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25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26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27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28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29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30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0,000.00
31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32	授权支付：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15		15,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250,000.00	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拨付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费			记账-32		13,557.54
2	支付云南滇生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毒饵站安装费			记账-22		16,272.00
3	支付禁烟标识制作费			记账-26		5,000.00
4	支付标识标牌安装费			记账-28		1,788.00
5	拨付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33		150,000.00
6	拨付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82		13,382.46
7	拨付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33		5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拨付明潭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记账-5	明潭社区	50,000.00
2	拨付明潭社区爱国卫生工作经费补助			记账-51	明潭社区	60,000.00
3	拨付青阳社区爱国卫生工作经费补助			记账-51	青阳社区	40,000.00
4	拨付营盘社区爱国卫生工作经费补助			记账-51	营盘社区	40,000.00
5	拨付雨花社区爱国卫生工作经费补助			记账-51	雨花社区	6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支付街道更换下水道盖板费用			记账-32	云南景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775.00
2	支付各社区2023年下半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3		150,000.00
3	洛龙街道及各社区2023年上半年健康教育宣传栏更换费用			记账-19	呈贡思未来广告服务部	4,200.00
4	洛龙街道及各社区2023年下半年健康教育宣传栏更换费用			记账-20	呈贡思未来广告服务部	4,810.00
5	洛龙街道及各社区2022年健康教育宣传栏更换费用			记账-21	呈贡思未来广告服务部	1,050.00
6	2023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2		165.00
7	支付街道购买环境卫生整治工具费			记账-35	呈贡丰林五金建材经营部	8,000.00
8	拨付各社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39	洛龙社区、吴家营社区	5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50,000.00	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付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氛围营造服务项目费用			记账-30	云南捌零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9,723.84
2	收到财政拨款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氛围营造费用第二笔			记账-14	云南捌零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276.16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小计			
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	付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聘请专家讲课费			记账-11	黄国斐	1,000.00
2	购买生活垃圾收集亭*6座			记账-26	云南新概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1,208.00
3	支付购买自喷漆及分类垃圾桶费用			记账-26	云南新概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792.00
4	决算取数调整辅助二级项目			记账-39		8,792.00
5	决算取数调整辅助二级项目			记账-39		41,208.00
6	决算取数调整辅助二级项目			记账-39		-8,792.00
7	决算取数调整辅助二级项目			记账-39		-41,208.00
昆明市呈贡区市政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8	发放12月份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记账-35		42,500.00
9	发放12月份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记账-36		-42,500.00
10	支付丰德环保公司2023年4月部分生活垃圾处置费			记账-17	丰德环保公司	17,660.00
11	支付丰德环保公司2023年4月部分生活垃圾处置费			记账-17	丰德环保公司	42,500.00
12	支付部分道路围挡拆除费用			记账-26	昆明宇龙盛世广告有限公司	39,840.00
13	决算取数调整辅助二级项目			记账-92		100,000.00
14	决算取数调整辅助二级项目			记账-92		-10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150,000.00	0.00	150,000.00	150,000.00	49,905.00	100,095.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报销食品安全信息公示栏、档案袋等制作费用			记账-86	云南云祥广告有限公司	49,905.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150,000.00	-100,000.00	50,000.00	50,000.00	46,685.00	3,315.00
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00	9,900.00	10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						
1	支付云南科亦昕商贸有限公司苍蝇拍费用			记账-13	云南科亦昕商贸有限公司	18,500.00
2	支付昆明裕鼎汇商贸有限公司国卫复审禁烟标识牌制作费用			记账-20	昆明裕鼎汇商贸有限公司	4,800.00
3	支付呈贡顺清牛菜馆爱卫复审加班餐费（71人）			记账-16	呈贡顺清牛菜馆	3,720.00
4	支付昆明凌点科技有限公司设备维护服务费			记账-18	昆明凌点科技有限公司	17,780.00
5	支付昆明凌点科技有限公司设备维护服务费			记账-18	昆明凌点科技有限公司	1,885.00
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经费						
6	支付昆明罗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卫生城市创建评审管理办法及标准释义制作费用			记账-90	昆明罗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600.00
7	支付昆明轩艺图文快印有限公司印制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手册费用			记账-36	昆明轩艺图文快印有限公司	1,320.00
8	支付呈贡鑫艺兴广告制作部制作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标牌费用			记账-4	呈贡鑫艺兴广告制作部	98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聘请专家进行迎检培训授课			#7-12	赵碧云	2,000.00
2	“呈贡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政府购买服务			#12-21	云南高科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小计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支付无烟学校检查校园内标识牌制作费			记账-9		530.00
2	支付2023年创卫复审重点场所卫生点位检测教室环境费			记账-13		3,500.00
3	支付制作创卫复审宣传栏宣传手册禁烟标识制作费			记账-17		4,566.80
4	支付2023年5至9月份办公耗材费用			记账-44		8,178.00
5	支付创卫宣传海报宣传栏展板制作费			记账-24		5,519.20
6	支付创卫宣传物料费			记账-27		7,706.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零余额付：喷绘广告画费用——云南来也广告有限公司			记账-9	云南来也广告有限公司	3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3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支付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零星项目款项			记账-1	云南云祥广告有限公司	29,600.00
2	支付4季度病媒生物防治费用			记账-20		4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3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拨付昆明晟鹏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昆明晟鹏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500.00
2	拨付昆明万博吾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昆明万博吾悦商业管理有限	3,500.00
3	拨付昆明百货大楼商业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昆明百货大楼商业有限公司	104.00
4	拨付昆明呈贡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昆明呈贡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
5	拨付沃尔玛（云南）商业零售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沃尔玛（云南）商业零售有限公司	1,000.00
6	拨付昆明腾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昆明腾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7	拨付昆明百货大楼商业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昆明百货大楼商业有限公司	3,396.00
8	拨付云南冠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呈贡万达店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云南冠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呈贡万达店	1,000.00
9	拨付云南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云南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00
10	拨付昆明宜佳购商贸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经费			记账-14	昆明宜佳购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11	支付国家卫生城市宣传材料制作费			记账-2	云南音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30,000.00	19,067.00	10,933.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付呈贡艺丹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宣传牌制作费			记账-29	呈贡艺丹广告服务部	8,524.00
2	付呈贡艺丹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材料制作费			记账-5	呈贡艺丹广告服务部	840.00
3	付呈贡艺丹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广告牌制作安装费			记账-32	呈贡艺丹广告服务部	7,180.00
4	付呈贡达晰创卫复检迎审卫生间维修费			记账-35	呈贡达晰五金店	1,653.00
5	付呈贡艺丹创卫宣传海报制作费			记账-38	呈贡艺丹广告服务部	870.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	小计			
0.00	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9,744.00	256.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零余额支付创卫复审加班误餐费（88人）			记账-9		2,580.00
2	零余额支付公共场所公示栏、制度牌制作费用			记账-22		5,000.00
3	零余额支付购买档案盒资料费用			记账-9		2,164.00

注：1. 全市汇总金额是指开展评价过程中通过报表填报或市级部门（单位）统计的全市资金使用情况数据；
2. 抽样点的填写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抽样点为二级预算单位时填写对应的单位名称；
3. 若填列的数据有特殊情况请在备注中进行说明。

附件 5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
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A:工作人员)

1. 您所在的单位？ [填空题]

序号	提交答卷时间	来源	来源详情	答案文本
1	2024/7/8 15:37:51	微信		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2	2024/7/8 15:40:10	微信		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3	2024/7/8 15:40:54	微信		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4	2024/7/8 15:41:45	微信		呈贡区爱卫办
5	2024/7/15 14:51:21	微信		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6	2024/7/16 9:06:43	微信		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7	2024/7/16 9:08:12	微信		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8	2024/7/19 10:06:19	微信		区委宣传部
9	2024/7/19 10:10:29	微信		龙城街道办事处
10	2024/7/19 10:12:01	微信		乌龙街道
11	2024/7/19 11:45:08	微信		斗南街道
12	2024/7/19 11:56:47	微信		呈贡区吴家营街道办事处

2. 您对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了解程度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11	91.67%
B.一般	1	8.33%
C.不了解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	

3. 您认为目前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对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

市品质效果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效果很好	12	100%
B.效果一般	0	0%
C.无效果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	

4. 您认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还存在哪些不足之处?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生活垃圾乱堆乱放等不良现象没有明显好转	1	8.33%
B.规范管理、环境整治和宣传力度仍待进一步提高	2	16.67%
C.部分基础设施建设仍存在短板, 需要进一步加大建设力度	4	33.33%
D.酒驾醉驾、摩托车驾驶员不戴安全头盔等问题未得到解决	1	8.33%
E.摊贩乱搭乱建、占道经营、车辆乱停乱放的行为未得到明显控制	1	8.33%
F.居民控烟意识、健康行为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 控烟工作力度不够	5	41.67%
G.区域环境噪声污染防治不足	3	25%
H.短板弱项明显, 医疗总量不足	0	0%
I.监管力度有待加强	3	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	

5. 您对本地区市民在公共场所（车站、商场、影院、剧场、医院等）文明行为与道德素质如何评价?[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好	8	66.67%
B.比较好	4	33.33%
C.一般	0	0%
D.很差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	

6. 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是否改善您周边的生态环境？[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一定程度上改善	12	100%
B.基本没有改善	0	0%
C.越来越差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	

7. 您对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的整体满意度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10	83.33%
B.满意	2	16.67%
C.一般	0	0%
D.不满意	0	0%
F.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2	

8. 您对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开展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是什么?[填空题]

序号	提交答卷时间	来源	来源详情	答案文本
1	2024/7/8 15:37:51	微信		长效常态巩固成果
2	2024/7/8 15:40:54	微信		常态巩固
3	2024/7/15 14:51:21	微信		常态长效推进
4	2024/7/16 9:06:43	微信		长效巩固
5	2024/7/16 9:08:12	微信		常态化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
6	2024/7/19 10:10:29	微信		完善常态化工作机制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 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B:社会公众)

1. 您对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了解程度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524	 73.7%
B.一般	173	 24.33%
C.不了解	14	 1.9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11	

2. 您认为目前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对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效果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效果很好	602	 84.67%
B.效果一般	109	 15.33%
C.无效果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11	

3. 您认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还存在哪些不足之处?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生活垃圾乱堆乱放等不良现象没有明	230	 32.35%

显好转		
B.规范管理、环境整治和宣传力度仍待进一步提高	244	34.32%
C.部分基础设施建设仍存在短板，需要进一步加大建设力度	254	35.72%
D.酒驾醉驾、摩托车驾驶员不戴安全头盔等问题未得到解决	98	13.78%
E.摊贩乱搭乱建、占道经营、车辆乱停乱放的行为未得到明显控制	208	29.25%
F.居民控烟意识、健康行为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控烟工作力度不够	217	30.52%
G.区域环境噪声污染防治不足	99	13.92%
H.短板弱项明显，医疗总量不足	77	10.83%
I.监管力度有待加强	130	18.2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11	

4. 您对本地区市民在公共场所（车站、商场、影院、剧场、医院等）文明行为与道德素质如何评价?[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好	458	64.42%
B.比较好	174	24.47%
C.一般	75	10.55%
D.很差	4	0.5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11	

5. 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的实施是否改善您周边的生态环境?[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一定程度上改善	682	95.92%
B.基本没有改善	26	3.66%
C.越来越差	3	0.4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11	

6. 您认为本区公安、税务、工商、燃气、供电、公共交通、出租汽车、银行、电信、医院、旅行社、商业零售等窗口单位的服务质量做得怎么样?[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很好	542	76.23%
B.比较好	140	19.69%
C.不清楚	25	3.52%
D.不好	4	0.5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11	

7. 您对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的整体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483	67.93%
B.满意	192	27%
C.一般	29	4.08%
D.不满意	3	0.42%
F.非常不满意	4	0.5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11	

8. 您对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开展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是什么？ [填空题]

序号	提交答卷时间	来源	来源详情	答案文本
1	2024/7/8 15:50:44	微信		长效常态巩固达标
2	2024/7/8 15:52:51	微信		长效常态巩固达标成果
3	2024/7/8 15:56:02	微信		加强环境整治力度
4	2024/7/8 15:59:01	微信		设置一下文明牌子
5	2024/7/8 16:03:48	微信		来抓实地卫生，提高群众素养
6	2024/7/8 16:04:38	微信		继续努力
7	2024/7/8 16:11:34	微信		希望对方部门共同努力
8	2024/7/8 16:12:50	微信		继续努力
9	2024/7/8 16:20:44	微信		很好非常好，这么好的成果离不开工作人员很努力与付出。
10	2024/7/8 16:30:49	微信		加强监管力度
11	2024/7/8 16:31:03	微信		加上监管力度
12	2024/7/8 16:34:40	微信		继续保持
13	2024/7/8 16:44:22	微信		加强控烟工作
14	2024/7/8 16:49:00	微信		加强巩固
15	2024/7/8 16:51:30	微信		劳命伤财,只是为了应付检查
16	2024/7/8 16:56:18	微信		路修快点，灰太大了
17	2024/7/8 17:12:35	微信		维护好公厕、洗手台等设施，确保干净卫生能用。
18	2024/7/8 18:22:29	微信		加强宣传，提高群众意识
19	2024/7/8 18:30:29	微信		做的很好啦
20	2024/7/8 18:44:57	微信		越来越好了
21	2024/7/8 21:24:13	微信		多设垃圾桶和公厕
22	2024/7/9 8:29:37	微信		继续加油
23	2024/7/9 9:00:09	微信		加强监管力
24	2024/7/9 9:13:41	微信		治理沿路摆摊小贩
25	2024/7/9 9:14:07	微信		民以食为天，加强食品安全检查力度
26	2024/7/9 9:16:52	微信		加强占道经营管理
27	2024/7/9 9:18:46	微信		加加强相关部门的督促，检查，提高市民自身素质，
28	2024/7/9 9:19:15	微信		开展交通整治工作。呈贡区车辆乱停乱放，甚至直接停到人行道，车辆不礼让行人，十字路口的监控形同虚设，特别是泛亚城邦一带，请常态化整治。
29	2024/7/9 9:20:47	微信		加大对食品安全的政治
30	2024/7/9 9:21:20	微信		交通整治
31	2024/7/9 9:35:49	微信		城市污水，雨水管道定期消杀清淤
32	2024/7/9 9:37:16	微信		加强办公场所禁烟
33	2024/7/9 9:44:08	微信		经常出现车辆、电动车乱停乱放，或是乱扔垃圾烟头的地方需有关部门想办法根治，偶尔派人来管理一下治标不治本，还有点形式主义
34	2024/7/9 9:46:33	微信		垃圾分类，垃圾及时清运

35	2024/7/9 10:30:56	微信		持续增强，长效机制。
36	2024/7/9 10:31:12	微信		常态化保持
37	2024/7/9 10:31:32	微信		加大控烟工作力度
38	2024/7/9 10:32:39	微信		少些迎检突击
39	2024/7/9 10:34:05	微信		提高国民素质
40	2024/7/9 10:34:59	微信		持续增强，长效机制
41	2024/7/9 10:37:03	微信		持续增强。长效机制
42	2024/7/9 10:37:18	微信		加强宣传
43	2024/7/9 10:38:16	微信		加强管理，加强宣传力度，发动群众，齐抓共管
44	2024/7/9 10:38:30	微信		老城没有停车场，停车难问题很严重
45	2024/7/9 10:40:01	微信		大可不必
46	2024/7/9 10:42:12	微信		加强管理监督
47	2024/7/9 11:09:03	微信		加强改善
48	2024/7/9 11:10:56	微信		有待坚持、加强管理。
49	2024/7/9 11:23:23	微信		继续努力
50	2024/7/9 14:04:37	微信		满意 保持常态化
51	2024/7/9 14:06:56	微信		
52	2024/7/9 14:19:00	微信		应该扎实工给
53	2024/7/9 16:54:30	微信		注重日常工作。
54	2024/7/9 19:47:26	微信		对社区道路内乱停乱放的车辆采取一定的管理措施
55	2024/7/10 10:54:32	微信		加强监管，
56	2024/7/10 11:22:19	微信		管管斗南花市的电动车，又多又乱放
57	2024/7/10 11:58:14	微信		继续努力，巩固好创卫成果。
58	2024/7/10 12:28:16	微信		合理加强社会管理系统建设
59	2024/7/10 13:05:37	微信		加大卫生城市迎检宣传，提高市民综合素质，加强提升部门单位窗口服务意识。
60	2024/7/10 14:12:35	微信		加强卫生整治工作
61	2024/7/10 14:14:42	微信		继续加油
62	2024/7/10 14:14:56	微信		继续加油
63	2024/7/10 14:20:43	微信		加强卫生清理保持干净的生活环境
64	2024/7/10 14:27:24	微信		加强力度，保持干净的生活环境
65	2024/7/10 14:30:47	微信		继续加油
66	2024/7/10 15:50:28	微信		城市功能全面落实，基础设施建全完善。
67	2024/7/10 15:52:38	微信		加强车辆乱停乱放的管理
68	2024/7/10 15:53:04	微信		希望越来越好
69	2024/7/10 15:54:32	微信		加大力量整治一下交通秩序乱乱停摆放
70	2024/7/10 15:56:09	微信		希望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卫生达标得到实质上改善。
71	2024/7/10 15:58:05	微信		部分社区的环境卫生车辆乱停乱放有待改善
72	2024/7/10 15:58:47	微信		加大力度监督管理’
73	2024/7/10 16:00:03	微信		加强管理，加强监督
74	2024/7/10 16:00:12	微信		继续努力加强对卫生死角的清扫！
75	2024/7/10 16:00:59	微信		继续保持
76	2024/7/10 16:02:32	微信		多增加基础设施
77	2024/7/10 16:04:53	微信		还需进一步加强
78	2024/7/10 16:05:37	微信		表面功夫
79	2024/7/10 16:09:00	微信		多增加点垃圾集中站

80	2024/7/10 16:10:09	微信		加大力度
81	2024/7/10 16:10:39	微信		卫生管理上基本提高
82	2024/7/10 16:14:13	微信		多增加点垃圾站点
83	2024/7/10 16:38:46	微信		加强监管力度。
84	2024/7/10 16:40:51	微信		车辆乱停乱放
85	2024/7/10 17:10:33	微信		加强力度
86	2024/7/10 17:15:33	微信		加强力度整治工作。
87	2024/7/10 17:21:36	微信		逐渐改善
88	2024/7/10 17:41:11	微信		加强排污管网的建设
89	2024/7/10 17:53:55	微信		继续加大对市民的宣传力度
90	2024/7/10 18:02:54	微信		我们是云南斗南斗南镇
91	2024/7/10 18:25:26	微信		进一步增强
92	2024/7/10 22:10:56	微信		强化监督
93	2024/7/10 22:11:54	微信		加强卫生死角的检查。
94	2024/7/10 23:10:08	微信		多设垃圾桶
95	2024/7/10 23:14:17	微信		各思其职
96	2024/7/11 7:45:36	微信		提高宣传力度
97	2024/7/11 8:01:07	微信		在继续做好
98	2024/7/11 8:15:26	微信		加大对民众各种文明行为宣传力度
99	2024/7/11 8:47:38	微信		在继续做好
100	2024/7/12 13:43:55	微信		长太化管理管控
101	2024/7/12 14:28:49	微信		继续保持
102	2024/7/12 14:33:00	微信		继续加油
103	2024/7/12 14:50:56	微信		工作量大没什么用
104	2024/7/12 15:04:55	微信		加强力度检查
105	2024/7/12 15:16:40	微信		畅通投诉渠道，对群众的投诉，要认真研究，见行见效，别一天放空炮，无实效，丢共产党的脸。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开展绩效评价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绩效目标问题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未能充分反映项目实施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如扎实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大力营造宣传氛围，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太宽泛，缺少重要产出和效果，如确保各项指标达标，顺利通过复审。		
			绩效指标明确性	重要的目标任务未设置成指标评价，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无“数量指标”,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不可衡量,不可考核,如“部门运转（推进卫生城市工作）=正常运转”“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分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被用于办公经费开支。通过查阅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的2023年11月44号凭证，发现用项目资金支付2023年5至9月份办公耗材费用8,178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8,178.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巩固创“国卫”成果项目资金量大，涉及项目实施单位多，工作内容繁杂，是一项持续性系统工程。但由于目前尚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有所欠缺。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未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评价发现，龙城街道2023年12月记账6，2023年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经费合同约定收到发票并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项目实际于2023年11月21日前已收到发票并验收合格，但支付款项日期为2023年12月1日，未按合同约定在7个工作日内付款。		
			绩效自评	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分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部分指标评分依据不充分，自评得分不合理等。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产出效益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报告内容中，项目绩效报告内容框架未根据文件要求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产出数量情况	实际完成率情况	部分项目指标未完成。开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生态环境、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56项指标任务中51项已完成，5项未完成（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目标任务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未达标、生态环境目标任务区域环境噪声控制平均值未达标、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目标任务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药师（药士）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不达标），未完成的原因主要是宣传力度不够，抽样调查样本量少，医疗总量不足和短板弱项明显。		
			完成及时性	项目未按计划及时开展。根据《呈贡区爱卫办关于迅速营造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宣传氛围的通知》要求，各街道要在4月底前在主次干道、高速公路出入口、公共场所、社区主要路段等区域，新增或更换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相关宣传标语、宣传海报。但因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达标工作经费于2023年8月才通过请示并同意拨付到各单位，资金下达较晚，项目实施滞后。		
		社会效益	提高市民整体文明素质	部分项目实施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通过实地评价，检查了主次干道、住宅小区、城中村、农贸市场、重点场所、综合医院、早夜市、公厕、再生资源回收中心、公园等，了解到市民大多认为整体文明素质有一定程度提高，但仍有城乡结合部和农贸市场周边“十乱”现象突出；“门前三包”制度和清扫保洁责任落实不到位，卫生死角较多；垃圾桶普遍未加盖，垃圾就地堆放现象突出；流动摊贩存在无证经营和占道经营现象；社区和单位绿化带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车辆停放于非机动车道上，影响非机动车辆正常行驶。		

附件 7:

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2021 年版）》要求，标准适用于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包括地级及以上市、地区、自治州、盟和直辖市所辖区）和国家卫生县（包括县级市、县、自治县、旗、自治旗、林区、特区）的地方。标准中未作说明的均指建成区。

“国家卫生城市”是一个城市综合功能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是新时代爱国卫生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由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依法科学治理、全民共建共享的惠民工程。

(二) 项目绩效目标及组织管理情况

长效常态巩固国家卫生城市荣誉成果。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呈办通〔2023〕17 号），各成员单位进一步健全领导小组，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和具体责任人责任，长效常态巩固国家卫生城工作成果，营造干净整洁美丽宜居生活环境，消除病媒生物孳生环境，不断提升呈贡区居民健康水平。经统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呈贡区居民人均期望寿命达到 81.65 岁，高于国家标准，继续保持了国家卫生城市荣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第一项：“爱国卫生组织管理”要求，将爱国卫生工作纳入辖区各级党委和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列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政府绩效考核指标。具有立法权的地方需有本地爱国卫生法规，其他地方需有爱国卫生规范性文件。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涉及数据评价指标 56 项。（附件 1.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县）现场评价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呈贡区爱卫办结合辖区内各成员单位工作实际，分别 2 次请示区人民政府，给予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共 219 万元（68 万元、150 万元、1 万元），用于各成员单位开展“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等相关工作。

1. 申请工作经费 68 万元（其中：区委宣传部、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城市管理局、龙城街道、斗南街道、吴家营街道、乌龙街道、雨花街道、洛龙街道各 5 万元，区商投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教育体育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昆明高铁南站综合管理办公室各 3 万元）。

2. 申请工作经费 150 万元（其中：区卫生健康局、区城市管

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 10 万元，龙城街道、斗南街道、吴家营街道、乌龙街道、雨花街道、洛龙街道各 20 万元）。

3. 区级财政下达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病媒生物防制（除四害）工作经费 1 万元。

4. 情况说明：（1）区级补助 68 万元中，拨区卫生健康局工作经费 5 万元。卫健局使用 46685 元，余 3315 元清零；（2）区级补助 150 万元中，拨区卫生健康局工作经费 10 万元。其中 11 月份调减 9 万元至龙城、斗南、吴家营街道，2023 年 8 月调减 1 万元至区卫健局综合监督执法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 56 项指标中达标 51 项，未达标 5 项，达标率 91.07%，总体达标。（附件 2.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数据评价指标表）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在经费使用方面，各部门严格遵守财务制度，做到专款专用。经统计，2023 年呈贡区各成员单位结合实际，申报创建昆明市健康街道 3 家、健康社区 21 家、健康单位 13 家、健康学校 5 所、健康企业 12 家、健康家庭 13 户、营养健康食堂 4 家。建成健康主题公园 2 个、健康步道 4 条、健康小屋 2 个、设立健康自助检测点 62 个。同时，强化垃圾分类示范创建。2023 年，共建设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示范小区（社区）15 个，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达

100%，参与率达 90%以上，投放准确率达 87.36%以上，可回收物和厨余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37%以上。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各部门着力抓好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全面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体系，确保资金使用效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形成“抓落实”的强大合力。加强组织机构建设,整合各方力量资源,进一步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统筹协调工作机制,为推进专项行动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是各部门扛牢责任、主动作为。积极开展健康细胞建设,健康单位、健康社区、健康家庭、健康家教家风建设及健康生活方式培养等工作,成效显著。

三是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和孕产妇死亡率持续优于全国平均水平。

四是推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从卫生县城向健康县城提标升级。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宣传力度不够。居民控烟意识、健康行为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控烟工作力度不够，该指标全省距离国家要求依然较大。

二是抽样调查样本量少。2023 年呈贡区未组织开展相关调查，省级以抽查呈贡区 50 例 15 岁以上人群开展调查作为衡量标准，样本量较少，人群代表性不强。

三是短板弱项明显，医疗总量不足。因前期投入保障不足，短时间内难以达到省级规划目标。

七、有关建议

一是长效常态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营造健康宜居生活环境。

二是加强资金投入，发挥资金最大效益，确保群众满意。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九、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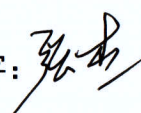
1.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县）现场评价表
2. 2023 年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数据评价指标表
3.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过程相关资料
4. 2023 年呈贡区各部门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5. 2023 年常态化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经费资金分配表
6.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19 万元）

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 6 月 25 日

附件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联系人及电话	康丽媛 14787824896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拟同意，建议修改存在问题等方面表述（修改内容详见报告 D-F 批注）。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10 月 12 日		

注：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2024.10.12

报告名称	《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健康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区级预算部门 （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卫生健康局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部门（单位）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建议修改存在问题等方面表述（修改内容详见报告D-F批注）			

附件 10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2023 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 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区财政局部门 预算管理科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社保农业科	联系人及 电话	
科室意见	无意见		
科室签章确认	科室（签章）： 负责人签字：李冬梅 2024 年 11 月 10 日		

注：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11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填表时间：

报告名称	《2023年呈贡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达标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管理科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社保农业科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处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无意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21MA6PB2HL63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佰万元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1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梅芳

主要经营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12栋2单元100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司法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税务服务；财务咨询；破产清算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代理服务；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4月2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梅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12栋2单元1002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3010230

批准执业文号：云财会〔2020〕5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05-22

证书序号：001871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云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